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8 月 23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动态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510081
基金前端交易代码	510081	基金后端交易代码	511081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05-21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8-18
		证券从业日期	1998-05-08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章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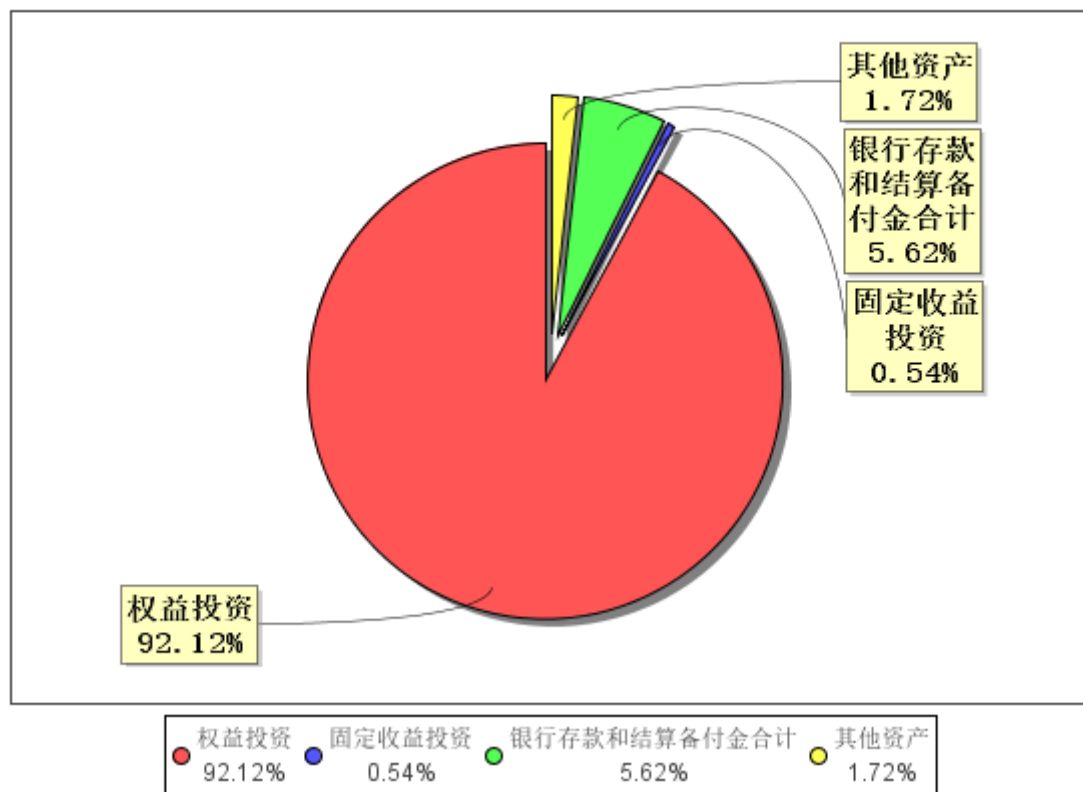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投资于能够充分分享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在各自行业中已经或将要取得领袖地位的50家上市公司股票，在承担适度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当期收益和基金资产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或拟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20%—9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在有关法律法规许可时，基金资产除 5%左右以现金形式持有，其余基金资产可全部用于股票投资。
主要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过程中，将充分研究宏观经济周期以及股票市场周期变化，做出判断，适当控制股票仓位。当股票市场中股票呈现平均意义上价值被高估的迹象的时候，适当降低股票配置比例，反之适当增加股票仓位。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即首先根据国家政策、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各产业的生命周期，编制行业景气度指标体系，对各主要行业投资价值进行优先排序，确定各行业的投资比重。然后采用长盛股票综合评级体系，对优选行业内的上市公司进行综合评级，精选出 50 只最有投资价值的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适度风险品种，在承担适度风险的前提下，获取长期稳定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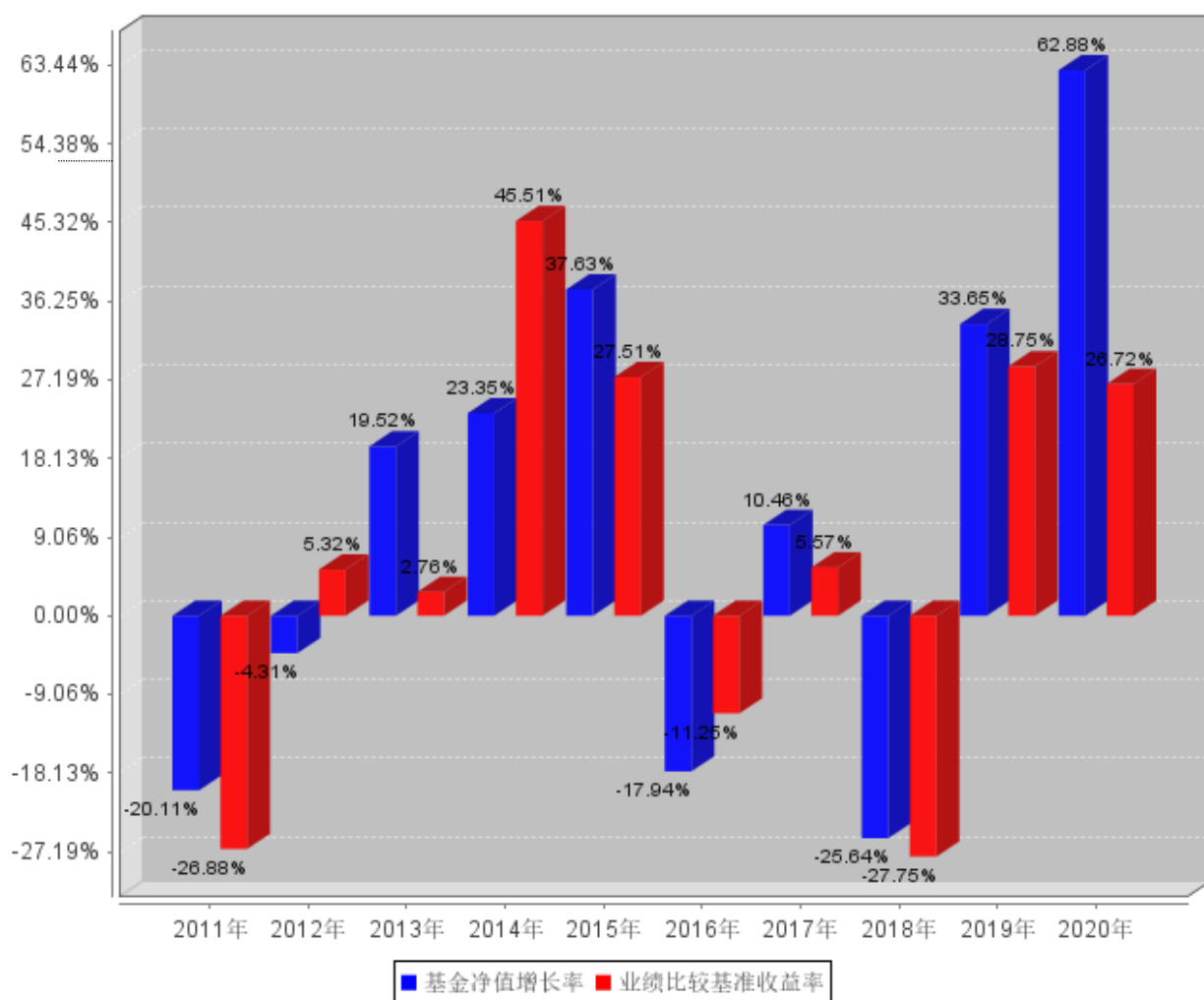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1年3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0,000	1.5%	—
	1,000,000 ≤ M < 5,000,000	1.2%	—
	5,000,000 ≤ M < 10,000,000	0.6%	—
	M ≥ 10,000,000	0.2%	—
申购费（后收费）	N < 365天	1.8%	—
	365天 ≤ N < 730天	1%	—
	730天 ≤ N < 1095天	0.5%	—
	N ≥ 1095天	0%	—
赎回费	N < 7天	1.5%	—
	7天 ≤ N < 365天	0.5%	—

365天 $\leq$ N<730天	0.3%	—
730天 $\leq$ N<1095天	0.1%	—
N $\geq$ 1095天	0%	—

注：养老金费率等相关内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
其他费用	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的其他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等）、信用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巨额赎回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争议解决方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s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2666]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3. 基金份额净值；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